

# 漳平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

漳双随机办〔2024〕2号

## 漳平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漳平市 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根据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和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监管的意见》（闽政〔2019〕6号），我办牵头制定了《2024年漳平市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并落实以下工作要求。

### 一、提高思想认识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对推动形成高标准的市场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提出了明确要求。各级各有关成员单位要充分认识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是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的重要制度，要不断健全“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监管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各类市场监管领域的监管执法行为，从制度上杜绝多头重复检查、随意任性执法等问题，有效减轻企业负担，为企业从事生产经营活动营造宽松、公平、公正的监管环境。

## 二、强化联合监管

按照“谁主管、谁监管”原则，进一步健全市场监管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总牵头，行业主管部门具体负责、相关部门参与的长效监管机制。持续细化深化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加强跨部门综合监管工作协调，对涉及监管领域多、检查频次高的行业领域，以跨部门联合检查为原则、部门单独检查为例外，统一组织任务抽取，统一开展名单比对，统一实施联合检查，切实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活动的打扰。

## 三、科学组织实施

多部门联合随机抽查原则上每年至少一次，抽查工作应在12月20日前完成，具体时间由部门联合抽查工作的牵头部门确定。

按照“无事不扰、一次上门、全面体检”的原则，整合市场监管各领域职能，实现行政资源集聚、监管实效提升。合理确定随机抽查的比例和频次，对于信用风险低的A类企

业，可合理降低抽查比例和频次，实现“无事不扰”；对信用风险一般的 B 类企业，按常规比例的频次开展抽查；对信用风险较高的 C 类企业，实行重点关注，适当提高抽查比例和频次；对于社会关注度高、投诉举报较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库或有严重违法违规记录等情况的 D 类企业，要实行严格监管，提高抽查比例和频次。坚持公开、公正原则，根据抽查计划，实时随机抽查检查对象。要综合考虑各方因素，因地制宜选择检查人员随机选派方式，提高监管效能。对抽查检查结果信息要依法公开，市场主体检查结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的原则，全面、准确地将检查结果录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福建）进行公示。并落实好后续监管、执法查处、联合惩戒等措施，切实做到依法打击震慑违法行为、有力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成员单位要对检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依法实施行政处罚；对检查中发现的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将案件线索移送相关部门，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

附件：2024 年漳平市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漳平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漳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代章）

2024年5月16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漳平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2024年5月16日印发

---

## 2024年漳平市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部门	抽查区域 (全市/部分县区)	抽查对象 (行业企业、产品、项目等)	抽查比例	检查具体事项	计划抽查时间	实施单位
1	上半年企业经营行为及1-X抽查	市市场监管局	市交通运输局、卫健局、住建局、烟草专卖局	漳平市	所有行业	暂定全省2023年末企业实有数的2.5% (最终根据龙岩市局方案确定比例)	1. 企业公示信息; 2. 1-X专项督查; 3. 企业经营行为、登记事项等检查; 4. 其他配合检查项目。	上半年	市场监管局及各 级相关配合部门
2	下半年企业年报及经营行为抽查	市市场监管局	市商务局、人社局、统计局等	漳平市	所有行业	暂定全省2023年末企业实有数的3% (最终根据龙岩市局方案确定比例)	1. 2023年度企业年报、及时公示信息; 2. 1-X专项督查; 3. 企业经营行为、登记事项等检查; 4. 其他配合检查项目。	下半年	市场监管局及各 级相关配合部门
3	学校食品安全	市市场监管局	市教育局	漳平市	各类学校	20%以上	落实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健全完善学校食品安全规章制度,规范校园周边食品安全经营秩序。	全年	市市场监管局 上、教育局
4	娱乐场所日常经营活动监管	漳平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漳平市市场监管局、公安局	漳平市	辖区范围内的歌舞娱乐场所、游艺娱乐场所	0.1	娱乐场所是否存在违反《娱乐场所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的行为。	4月至12月	漳平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5	旅行社行业监管	市统计局	漳平市市场监管局	漳平市	辖区范围内的旅行社	0.1	旅行社经营情况的检查,旅行社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4月至12月	漳平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6	统计监督“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市统计局	市市场监管局	漳平市	“四上”企业	待定	抽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等基础工作	待定	市统计局
7	对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污染防治情况的监督检查	市生态环境局	住建局	漳平市	城镇污水处理厂	5%	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出水水质、水量及其入河排污口等情况	2024年底前	生态环境局、住建局
8	对涉重点管控新污染物产生单位的监督检查	市生态环境局	市工信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	漳平市	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生产、加工、使用、销售企事业单位	30%	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生产、加工、使用、销售企事业单位落实《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2023年)》管控措施要求情况。	2024年底前	市工信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
9	劳务派遣单位监督检查	人社局	市场监管局	漳平市	劳务派遣单位	10%	劳务派遣企业主要抽查年度经营状况、经营范围是否超出行政许可、与派遣员工签订的劳动合同期限是否低于两年、是否把注册资金抽调面少于200万元、是否存在违法派遣员工等相关情况。	上半年、下半年各一次	市人社局、市场监管局

2024年漳平市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部门	抽查区域 (全市/部分县区)	抽查对象 (行业企业、产品、项目等)	抽查比例	检查具体事项	计划抽查时间	实施单位
10	在建化工建设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		工科局、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交通运输局	漳平市	化工建设工程项目	100%	消防中验主管部门贯彻落实《消防法》和住建部第58号令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情况，以及抽查部分建设工程项目的消防设计和施工质量等。	全年	住建局、工科局、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交通运输局
11	燃气经营监督检查	住建局	市场监督管理局	漳平市	燃气经营企业	100%	《福建省燃气管理条例》和《龙岩市加强瓶装液化石油气安全管理工作方案》等部署的整治内容。	全年	住建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12	建筑市场监督管理执法检查		市场监督管理局	漳平市	房建市政工程项目	5%	项目是否存在违法发包、转包、违法分包等建筑市场违法行为	1-12月	住建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13	房地产市场专项执法检查		市场监督管理局	漳平市	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地产经纪中介机构	30%	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地产中介机构日常经营行为	6月初	住建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14	对烟花爆竹批发、零售企业安全生产的联合检查		漳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漳平市公安局、漳平市交通运输局、漳平市气象局	漳平市	漳平市辖区范围内的烟花爆竹批发、零售企业	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烟花爆竹的质量监督；市公安局负责烟花爆竹的公共安全；市交通运输局负责烟花爆竹承运单位、运输工具及驾驶员、押运员的资质、资格认定及其监督管理；市气象局负责烟花爆竹场所防雷设施安全。	3月至12月	
15	对有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的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的联合检查		漳平市自然资源局、漳平市生态环境局	漳平市	漳平市辖区范围内的具有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的非煤矿山企业	5%	漳平市自然资源局监督非煤矿山企业开采活动；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对破坏生态环境、污染严重、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非法采选及关闭是否到监管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	3月至12月	漳平市应急管理局及相关部门
16	对有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安全生产的联合检查		漳平市交通运输局、漳平市气象局	漳平市	漳平市辖区范围内的具有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	5%	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危险化学品承运单位、运输工具及驾驶员、押运员的资质、资格认定及其监督管理；市气象局负责储存场所防雷设施安全。	3月至12月	
17	对工贸企业的安全生产联合检查		漳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漳平市商务局	漳平市	漳平市辖区范围内工贸企业	5%	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工贸企业设立许可；市商务局从事行业规划、产业政策、法规标准等加强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3月至12月	

2024年漳平市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部门	抽查区域 (全市/部分县区)	抽查对象 (行业企业、产品、项目等)	抽查比例	检查具体事项	计划抽查时间	实施单位
18	娱乐场所卫生情况 监管	漳平市卫生健康局	漳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漳平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漳平市财政局	漳平市	辖区范围内的娱乐场所	10%	娱乐场所是否办理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和检查卫生状况及卫生制度	4月-12月	漳平市卫生健康局及相关配合单位
19	宾馆、旅店卫生情况 监管		漳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漳平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漳平市财政局	漳平市	辖区范围内的宾馆、旅店	10%	宾馆、旅店是否办理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和检查卫生状况及卫生制度	4月-12月	
20	宾馆、旅店监督检查	漳平市公安局	市场监管总局	漳平市	宾馆、旅店 辖区内经营单位 5%	5%	<p><b>公安部门检查的具体事项:</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是否按要求取得《特种行业许可证》以及项目变更情况，房间数、楼层数等与核定的情况是否一致；</li> <li>2. 消防设施安装情况；</li> <li>3. 是否建立落实住宿登记制度，访客管理、贵重物品保管和值班巡查等安全管理制度；</li> <li>4. 是否要求在旅馆内存放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li> <li>5. 是否按要求建立旅馆业治安管理系统，并落实有关制度和措施；</li> <li>6. 是否按要求安装安全防范监控系统，安全防范监控系统各项管理措施是否落实；</li> <li>7. 有无淫秽色情表演、卖淫嫖娼、赌博、吸毒、贩毒，在客房安装偷听设备以及其他违法犯罪活动；</li> <li>8. 是否落实接待未成年人入住“五必须”规定；</li> <li>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li> </ol> <p><b>市场监管部门检查的具体事项:</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企业2023年度公示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li> <li>2. 企业办理登记备案和许可等相关事项情况及该事项是否持续合法情况。</li> </ol>	全年	市公安局、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实施

2024年漳平市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部门	抽查区域 (全市/部分县区)	抽查对象 (行业企业、产品、项目等)	抽查比例	抽查具体事项	计划抽查时间	实施单位
21	民用枪支经营使用单位抽查	漳平市公安局	市场监管局	漳平市	民用枪支配售企业、配置单位	全省配售企业1家必查；其余配置单位不低于辖区内经管主体的50%	<p><b>公安机关检查的具体事项:</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单位主体责任落实情况。主要领导负责枪支安全管理工作，落实职能部门或专(兼)职治安保卫人员，并对枪弹库库安防范措施开展经常性自查，定期对枪支进行保养、对涉枪人员进行经常性思想教育，掌握其思想变化情况；</li> <li>2. 枪弹库24小时专人值守和值守人员交接班情况；</li> <li>3. 严格执行枪支弹药销售、购买、运输、储存、使用情况，手续是否齐全，登记是否完整；</li> <li>4. 枪弹库物防、技防设施是否完善牢固、运行良好，枪支弹药存放场所是否符合《枪支(弹药)库室风险等级划分与安全防范要求》(GA 1016--2012)；</li> <li>5. 枪弹保险柜是否符合《枪支弹药专用保险柜》(GA 1051--2013)标准；</li> <li>6. 枪支弹药管理是否台账健全，登记内容真实、填写规范完整，帐物相符，规章制度上墙，保养擦拭制度落实，枪支、弹药保养良好，放置有序。</li> </ol> <p><b>市场监管部门检查的具体事项:</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企业公示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li> <li>2. 企业办理登记备案和许可等有关事项情况及该事项是否持续合法情况。</li> </ol>	7-12月	市公安局、市场监管局联合抽查

## 2024年漳平市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部门	抽查区域 (全市/部分县区)	抽查对象 (行业企业、产品、项目等)	抽查比例	检查具体事项	计划抽查时间	实施单位
22	对保安服务公司、保安培训单位、自招保安单位行政检查	漳平市公安局	市场监管部门	漳平市	保安服务公司、保安培训单位、自招保安单位	保安服务公司、保安培训单位不低于10%；对武装守护押运服务企业，抽查比例不低于辖区内经菅主体的25%；自招保安单位不低于辖区内经菅主体的3%	<p><b>公安部门检查的具体事项：</b></p> <p>一、保安服务公司重点抽查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保安服务公司基本情况（核实保安服务公司法定代表人、地址、股东、主要管理人员、经营范围等内容）；</li> <li>2. 保安服务合同和跨省级行政区域经营或设立分公司备案情况；</li> <li>3. 保安服务中涉及的安全技术资料、报警记录留存制度落实情况；</li> <li>4. 保安服务管理制度、岗位规范、设备安装、变更、使用情况；</li> <li>5. 保安服务管理落实情况；</li> <li>6. 从事武装守护押运服务的保安服务公司枪支弹药安全管理制度和保管设施落实情况，押运人员的持枪资格、封闭式装甲押运企业警务室并落实派警代表情况，运钞车安全全管理规范和定期组织应急处置演练情况；</li> <li>7. 保安员持证上岗、着2011式保安员服装、佩戴保安服务标志情况；</li> <li>8. 保安员在岗培训、在岗履职及权益保障工作情况；</li> <li>9. 被投诉举报事项纠正情况。</li> </ol> <p>二、保安培训单位重点抽查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保安培训单位备案情况；</li> <li>2. 保安培训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住址、名称发生变化的办理变更情况；</li> <li>3. 校园、校舍以及学习、训练、实操场所和设施设备情况；</li> <li>4. 培训内容、培训计划、学员和师资档案及电子档案、培训合同；</li> <li>5. 被投诉举报事项纠正情况。</li> </ol> <p>三、自招保安单位重点抽查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备案情况；</li> <li>2. 建立保安服务管理制度、设备维护制度、保安员管理制度、建立紧急响应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情况；</li> <li>3. 保安员持证上岗、着2011式保安员服装、佩戴保安服务标志情况，保安员装备配备情况；</li> <li>4. 与保安员签订劳动合同、定期组织保安员在岗培训、落实保安员社会保险情况；</li> <li>5. 被投诉举报事项纠正情况。</li> </ol> <p><b>市场监管部门检查的具体事项：</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企业2023年度公示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li> <li>2. 企业办理登记备案和许可等相关事项情况及该事项是否持续合法情况。</li> </ol>	今年	市公安局、市场监管局联合实施

2024年漳平市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部门	抽查区域 (全市/部分县区)	抽查对象 (行业企业、产品、项目等)	抽查比例	检查具体事项	计划抽查时间	实施单位
23	爆破作业单位的抽查		市场监管总局	漳平市	爆破作业单位 （包括爆破作业项目、民爆物品储存库）的30%（确定抽查单位后，可对爆破作业单位及其名下的爆破作业项目、民爆物品储存库进行抽查）	爆破作业单位不抵辖区内经营主体责任、民爆物品储存库的30%（确定抽查单位后，可对爆破作业单位及其名下的爆破作业项目、民爆物品储存库进行抽查）	<p><b>公安机关检查的具体事项：</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爆破作业现场爆破作业人员、爆破作业人员、民用爆炸物品的品种、数量、来源与公安机关许可信息是否一致，民用爆炸物品临时存放是否由专人负责看护；</li> <li>2. 民用爆炸物品储存库技防、人防、物防、犬防等治安防范措施落实情况；</li> <li>3. 民用爆炸物品流向信息的查验、登记、备案、信息采集和报送情况；</li> <li>4. 实有民用爆炸物品的品种、数量、来源、登记标识与台账结存信息是否一致；</li> <li>5. 使用民用爆炸物品的警示、登记标识质量是否可靠、信息是否准确。</li> </ol> <p><b>市场监管部门检查的具体事项：</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企业2023年度公示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li> <li>2. 企业办理登记备案和许可等相关事项情况及该事项是否持续合法情况。</li> </ol>	7~12月	市公安局、市场监管局联合实施检查
24	新车销售市场监管		漳平市市场监管局	漳平市	辖区范围内的新车经销商企业	5%	检查是否备案和录入相关信息；检查新车质量、配件及其他相关产品价格、各项服务收费标准和消费者投诉制度。	4月至12月	漳平市市场监管局
25	二手车市场监管	漳平市公安局	漳平市市场监管局	漳平市	辖区范围内的二手车交易市场	20%	检查二手车交易备案和档案管理系统录入情况；系统信息录入情况。	4月至12月	漳平市公安局、市场监管局
26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市场监管		漳平市市场监管局、公安局、生态环境局	漳平市	辖区范围内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	50%	检查资质认定条件是否符合；回收拆解程序是否符合；检查出具《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情况和“五大总成”及其他零部件处置情况。	1月至12月	
27	道路普通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检查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市场监管局	漳平市	道路普通危险货物运输企业	5%	<p><b>交通运输：</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制度建立及专职安全管理人员设置情况；</li> <li>1.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制度，从业人员安全管理、安全例会制度，安全培训和教育学习制度、车辆、设施、设备安全管理、事故处理应急预案；</li> <li>2. 成立安全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li> <li>2. 企业负责人及管理人員履职情况；</li> <li>1. 每月召开安全例会并记录；</li> <li>2.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情况；</li> <li>3. 文件精神传达情况；</li> <li>3. 安全制度的落实情况；</li> <li>1. 每月最少组织危险货物运输从业人员开展安全教育培训；</li> <li>4. 企业日常安全隐患自查自纠情况；</li> <li>1. 按时开展安全隐患排查；</li> <li>2. 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档案；</li> <li>3. 对存在的隐患及时进行整改。</li> </ol>	全年	市公安局、市场监管局

2024年漳平市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部门	抽查区域 (全市/部分县区)	抽查对象(行业企业、产品、项目等)	抽查比例	检查具体事项	计划抽查时间	实施单位
28	农药经营监督检查	市农业农村局	漳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漳平市	农药经营者	2%	农药经营许可证、购销台账建立等依法经营情况。	全年	农业农村局和 市场监督管理局
29	肥料监督检查		漳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漳平市	肥料生产经营企业	1%	1. 肥料产品登记备案情况; 2. 肥料生产、经营制度建设情况。	全年	
30	兽药监督检查		漳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漳平市	经营企业	1%	经营企业: 1. 是否有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兽药技术人员; 2. 是否有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营业场所、设备、仓库设施; 3. 是否有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质量管理机构或者人员; 4. 是否有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规定的其他经营条件。	全年	